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晋市发改物储发〔2021〕70号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市级应急生活 物资储备供应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各承储企业：

现将《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市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工作方
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市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工作方案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3月2日

（此文主动公开）

附件：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市级 应急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工作方案

为确保特殊时期市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得好、调的动，全力服务新冠疫情防控大局，保障储备肉、应急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充足、运行平稳、保障有力，根据山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省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工作方案》（晋粮物字〔2021〕26号）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2020年冬季以来，国内部分省份新冠肺炎疫情出现反复，我省个别区域疫情零星散发，也受到了一定程度波及，应急生活必需品消费明显增大。要充分认识疫情防控期间猪肉和应急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保障的复杂性和紧迫性，增强大局意识，把储备应急和保供稳市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抓好市级应急储备物资管理和供应工作，切实发挥积极作用。

二、目标原则

(一) 工作目标。确保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市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得好、调的动，发挥应急和保供稳市作用，重点保障重要节日、两会期间市场供应，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二) 坚持原则。一是统一领导、职责清晰。各成员单位和

承储企业要提高政治站位，听从指挥，抓好落实。二是健全机制、有序管理。严格执行储备肉和生活必需品储备管理制度，提高储备效能，在“储”上做足文章。健全完善相关应急预案，加强车辆和人员配备，在“运”上下足功夫。三是常备不懈、确保实效。既要高度重视，抓紧抓牢，又要科学组织，注重方式方法，把握力度节奏，守好底线，务求实效。

三、成立领导组

成立市发展改革委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市级应急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任智慧 党组成员、副主任

成 员：晋 彤 办公室主任

李康智 物资储备科科长

侯晓芬 物资储备服务中心主任

郭育芳 价格监测中心主任

各县（市、区）发展改革局分管物资储备的副局长

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市级生活物资储备供应的各项决策部署，健全应对保障机制，保障市级生活物资储备供应，切实发挥保供稳市作用；督导检查储备供应保障措施落实情况；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做好舆情监控和处置。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发展改革委物资储备科，为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机构，办公室主任由委物资储备科长担任。

四、重点任务及分工

(一) 启动储备投放，保障猪肉供应。督促指导按照《关于启动市级猪肉储备投放工作的通知》（晋市发改物储函〔2021〕13号）要求，加强工作联动，做好冻猪肉储备市场投放和市级活体猪市场投放的配合协调工作，将猪肉储备陆续、均衡地投放市场。坚持统筹兼顾，灵活调度，减少环节，降低费用。督促冻猪肉储备企业在投放后一个月之内及时完成补库补储工作。

责任科室：物资储备科

配合单位：各承储企业

(二) 加强储备管理，完善应急保障。严格按照《山西省省级储备猪肉管理办法》《晋城市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做好市级储备物资的日常监督管理。健全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储备物资账实相符、质量合格和储存安全。结合疫情防控需要，执行应急物资储备信息报送制度，时刻掌握储备数量、质量和轮换情况，扎实做到心中有数。熟练掌握市级抢险救援物资储备应急预案的启动条件、程序和响应措施，做好通信保障、物资保障、供应保障和运输保障工作。适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万无一失。

责任科室：物资储备科

配合单位：物资储备服务中心、各承储企业

(三) 加大惩戒力度，确保质量安全。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疫情期间生活物资储备的监督检查。严厉杜绝囤积居奇、以次充好

等违法违规行为，努力维持良好的市场秩序。督促企业严格执行质量检验制度，防止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的产品流入市场。针对疫情期间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承储企业，加大惩戒力度，情节严重的，按照相关规定终止承储合同。

责任科室：物资储备科

配合单位：物资储备服务中心、各承储企业

（四）密切跟踪监测，把握投放时机。加强与应急、商务等有关部门价格监测联动与共享，及时准确掌握市场行情和价格走势。强化疫情防控期间猪肉和应急生活必需品市场价格波动分析研判，及时掌握供应短缺、价格异常波动等情况。科学预判供求形势走向，设置明确的应急响应触发条件和响应程序，准确把握投放时机，赢得工作主动。

责任科室：物资储备科

配合单位：物资储备服务中心、价格监测中心

（五）主动宣传解读，加强正面引导。充分利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开展储备政策宣传和解读，及时公开生活物资储备保供措施，引导消费者科学理性采购，稳定市场波动。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妥善处置不实信息和负面舆情，积极营造良好氛围。加强与影响力较大的电视台、电台、报刊等宣传媒介的沟通联络，提高报送文稿质量与频次，广泛传播应对新冠疫情之粮储声音。

责任科室：办公室

配合单位：物资储备科、各承储企业

五、有关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尤其是春节两会期间生活物资市场保供稳市工作，自觉树立大局意识，增强做好储备肉和应急生活必需品市场保供稳市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各承储企业要自觉加强应对疫情期间突发事件的组织保障，各项工作需安排专人负责，确保突发事件时信息联络、应急调度、物资运输、秩序维护等各环节有序发挥作用。物资运送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统一核准清算。

(二) 压实工作责任。有关科室、单位及承储企业要按照本工作方案要求，细化任务分工，主动开展工作，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疫情防控期间领导小组办公室（委物资储备科）部门人员执行值班制度，非特殊原因不得离开晋城市，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切实发挥好上传下达和参谋助手作用。

(三) 严格信息报送。各承储企业要认真执行信息报送制度，将本公司生活物资储备轮入轮出情况、实际在库情况统计清楚，于每周五下午下班前将文件电子版（pdf 格式）报市发展改革委物资储备科邮箱，以便统计数据，掌握实际情况。

联系人：李康智 13703562369

周会青 6999038

邮 箱：jcsfgwwzcbk@163.com